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55)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摘要

收入約為491,500,000港元(2019財政年度：約527,000,000港元)，減少6.7%。

毛利率為73.5%(2019財政年度：80.5%)，減少7.0個百分點。

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3,100,000港元(2019財政年度：約2,700,000港元)，上升18.3%。

本集團財務狀況維持強健，結構性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約為315,9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約451,100,000港元)。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13港仙(2019財政年度：每股0.11港仙)。

天大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它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收入	3	491,475,099	527,002,819
銷售成本		<u>(130,461,240)</u>	<u>(102,923,092)</u>
毛利		361,013,859	424,079,727
其它收入、收益及虧損		6,830,824	16,934,667
銷售及分銷支出		(282,232,399)	(344,673,402)
行政支出		(67,806,657)	(63,258,048)
研發支出		(1,503,925)	(6,915,847)
融資成本		<u>(373,944)</u>	<u>-</u>
除稅前溢利		15,927,758	26,167,097
所得稅支出	4	<u>(7,127,552)</u>	<u>(10,184,154)</u>
本年度溢利		<u>8,800,206</u>	<u>15,982,943</u>
其它全面虧損			
於往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 其它全面虧損：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 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u>(7,684,127)</u>	<u>(8,788,452)</u>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9,347,577)</u>	<u>(11,051,043)</u>
		<u>(17,031,704)</u>	<u>(19,839,495)</u>
於往後期間或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 其它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40,606,598)</u>	<u>(48,364,452)</u>
本年度其它全面虧損		<u>(57,638,302)</u>	<u>(68,203,947)</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48,838,096)</u>	<u>(52,221,004)</u>

	附註	2020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應佔本年度溢利：			
母公司股東		3,142,995	2,657,173
非控股權益		<u>5,657,211</u>	<u>13,325,770</u>
		<u>8,800,206</u>	<u>15,982,943</u>
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母公司股東		(52,060,984)	(62,804,615)
非控股權益		<u>3,222,888</u>	<u>10,583,611</u>
		<u>(48,838,096)</u>	<u>(52,221,004)</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6	<u>0.146港仙</u>	<u>0.124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3月31日

	附註	2020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9,904,578	95,560,915
使用權資產		40,689,342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38,248,463
商譽		95,014,628	104,827,352
其它無形資產		30,506,557	28,486,29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按金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 股本投資		1,882,893	160,260
		<u>1,306,520</u>	<u>8,990,647</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339,304,518</u>	<u>276,273,930</u>
流動資產			
存貨		48,374,124	48,776,98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7	91,365,463	78,289,7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它應收款		14,053,622	8,836,9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863,203
結構性存款		3,904,728	57,954,21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02,018,369	384,908,930
		<u>459,716,306</u>	<u>579,629,960</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資產		<u>134,101,692</u>	<u>140,864,684</u>
流動資產總值		<u>593,817,998</u>	<u>720,494,644</u>

	附註	2020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8	28,797,036	31,801,584
其它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90,710,463	108,856,655
計息銀行借款	9	607,735	–
租賃負債		4,331,556	–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89,478	690,501
應付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	14,505,712
應付稅項		6,369,883	7,757,339
		<u>131,406,151</u>	<u>163,611,791</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有關之負債		<u>13,592,266</u>	<u>14,551,017</u>
流動負債總額		<u>144,998,417</u>	<u>178,162,808</u>
流動資產淨值		<u>448,819,581</u>	<u>542,331,83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88,124,099</u>	<u>818,605,766</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9	19,609,029	–
租賃負債		685,188	–
遞延收入		388,878	531,247
遞延稅項負債		7,678,216	7,108,589
		<u>28,361,311</u>	<u>7,639,83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8,361,311</u>	<u>7,639,836</u>
資產淨值		<u>759,762,788</u>	<u>810,965,930</u>
權益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215,004,188	215,004,188
儲備		507,772,367	562,198,397
		<u>722,776,555</u>	<u>777,202,585</u>
非控股權益		<u>36,986,233</u>	<u>33,763,345</u>
權益總額		<u>759,762,788</u>	<u>810,965,93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結構性存款及應收票據按公允價值計量。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按其賬面值及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較低者列賬。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值補償特點之預付款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有關所得稅處理法之不確定性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以及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均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無關)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論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實質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之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按單一資產負債表模式入賬，以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若干確認豁免除外)。由於本集團並無為出租人的租賃安排，因此出租人會計與本集團並非相關。

本集團已採納經修訂追溯方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9年4月1日首次應用)。根據此方法，已追溯應用準則而對首次採納之累計影響確認為對2019年4月1日保留溢利期初結餘之調整，而2019年3月31日之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授予在一段期間內已識別資產之使用控制權，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中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之使用，則表示擁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可行權宜方法，僅在首次應用日期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應用該準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未有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並未予以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租賃定義僅應用於2019年4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之合約。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項物業之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按租賃是否評估為已將其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予本集團，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之方法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的一項選擇性豁免(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除外。本集團選擇不按直線法在2019年4月1日開始的租期內確認經營租賃的租金開支，而是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減值(如有))和未償還租賃負債的應計利息(作為融資成本)。

過渡之影響

於2019年4月1日之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使用於2019年4月1日之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之金額計量，並以任何與緊接2019年4月1日前在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有關之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之金額予以調整。

所有該等資產均於該日期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減值評估。本集團選擇在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此包括過往確認為經營租賃項下之39,111,666港元租賃資產乃從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重新分類。

於2019年4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使用以下選擇性可行權宜方法：

- 對租賃期由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終止之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於2019年4月1日的財務影響

於2019年4月1日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之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48,063,19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少	<u>(39,111,666)</u>
資產總值增加	<u><u>8,951,530</u></u>
負債	
租賃負債增加	<u>8,951,530</u>
負債總額增加	<u><u>8,951,530</u></u>

於2019年4月1日之租賃負債與於2019年3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9,634,086
減：與短期租賃及剩餘租賃期在2020年3月31日或之前屆滿之租賃相關承擔	<u>(302,521)</u>
	<u>9,331,565</u>
於2019年4月1日之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u>4.35%</u>
於2019年4月1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u>8,951,530</u>
於2019年4月1日之租賃負債	<u><u>8,951,530</u></u>

- (b)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3號處理倘稅項處理涉及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應用之不確定性(通常被稱為“不確定稅務狀況”)，則該詮釋闡明該情況下之所得稅(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會計處理方法。該詮釋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之稅項或徵稅，尤其亦不包括與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之權益及處罰相關規定。詮釋具體處理(i)實體是否個別考慮不確定稅項處理；(ii)實體對稅務機關之稅項處理檢查所作之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收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該詮釋對本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採納該詮釋後，本集團考慮其是否有任何不確定的稅務狀況並釐定該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3. 收入

有關收入之分析如下：

	2020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醫藥、生物科技及保健產品：		
- 注射用腦蛋白水解物	139,955,328	268,520,338
- 托平(纈沙坦膠囊)	116,116,543	69,206,399
- 托恩(布洛芬混懸液及滴劑)	86,171,503	65,386,623
- 中醫產品	47,417,084	20,054,630
- 其它產品	101,360,913	103,834,829
提供中醫服務	<u>453,728</u>	<u>-</u>
	<u><u>491,475,099</u></u>	<u><u>527,002,819</u></u>

客戶合約收入

(i) 經分拆之收入資料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醫藥 生物業務 港元	中醫業務 港元	總計 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貨品	443,604,287	47,417,084	491,021,371
中醫服務	—	453,728	453,728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443,604,287</u>	<u>47,870,812</u>	<u>491,475,099</u>
地域市場			
中國大陸	441,664,177	47,741,261	489,405,438
香港	1,275,329	129,551	1,404,880
澳大利亞	664,781	—	664,781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443,604,287</u>	<u>47,870,812</u>	<u>491,475,099</u>
收入確認之時間性			
於某時點轉移之貨品	443,604,287	47,417,084	491,021,371
於一段時間提供之服務	—	453,728	453,728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443,604,287</u>	<u>47,870,812</u>	<u>491,475,099</u>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醫藥生物業務 港元	中醫業務 港元	總計 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貨品	<u>506,948,189</u>	<u>20,054,630</u>	<u>527,002,819</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u>506,948,189</u></u>	<u><u>20,054,630</u></u>	<u><u>527,002,819</u></u>
地域市場			
中國大陸	505,034,103	20,054,630	525,088,733
香港	1,020,944	–	1,020,944
澳大利亞	<u>893,142</u>	<u>–</u>	<u>893,142</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u>506,948,189</u></u>	<u><u>20,054,630</u></u>	<u><u>527,002,819</u></u>
收入確認之時間性			
於某時點轉移之貨品	<u>506,948,189</u>	<u>20,054,630</u>	<u>527,002,819</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u>506,948,189</u></u>	<u><u>20,054,630</u></u>	<u><u>527,002,819</u></u>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間確認而已計入報告期初之合約負債而已確認之收入金額：

	2020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已計入報告期初之合約負債之已確認收入：		
銷售貨品	<u><u>12,824,486</u></u>	<u><u>17,815,075</u></u>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醫藥、生物科技及保健產品

履約責任於交付醫藥、生物科技及保健產品時達成，貨款一般於交付日期起計60至180天內到期，惟新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

提供中醫服務

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達成，款項一般於客戶接納時支付。

4.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在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19年：無)。除本集團附屬公司雲南盟生藥業有限公司(“盟生藥業”)及天大藥業(珠海)有限公司(“天大藥業(珠海)”)外，於中國大陸就應課稅溢利徵收之稅項，乃按照適用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25%(2019年：25%)計算。盟生藥業於昆明經濟開發區成立。根據中國之相關法律及法規，盟生藥業參與中國西部開發，故於本年度享有優惠稅率15%(2019年：15%)。天大藥業(珠海)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獲得相關稅務機關批准按優惠稅率15%繳稅，為期三年，直至2022年12月為止。其它地區的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當前稅率計算。

	2020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即期 – 中國大陸		
本年度支出	6,369,450	10,017,876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1,337,517	217,675
預扣稅		
本年度支出	-	1,786,240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1,611,205)	-
遞延稅項	1,031,790	(1,837,637)
	<hr/>	<hr/>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7,127,552	10,184,154

5. 股息

	2020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末期股息 – 2020年每股0.13港仙(2019年每股0.11港仙)	<u>2,795,054</u>	<u>2,365,046</u>

董事建議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13港仙，合共2,795,054港元(2019年：每股0.11港仙，合共約2,365,046港元)，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始作實。

6.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按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150,041,884股(2019年：2,150,191,944股)計算。

	2020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母公司 擁有人應佔溢利	<u>3,142,995</u>	<u>2,657,173</u>

	股份數目	
	2020年	2019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150,041,884</u>	<u>2,150,191,944</u>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之已發行普通股。

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20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應收賬款	53,369,322	69,778,370
應收票據	38,164,180	8,516,061
	<u>91,533,502</u>	<u>78,294,431</u>
減值	(168,039)	(4,721)
	<u><u>91,365,463</u></u>	<u><u>78,289,710</u></u>

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方式主要以記賬為主，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信貸期通常為60至180天不等。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欠。鑑於上文所述情況及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涉及眾多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持有關於應收賬款結餘的抵押品或其它加強信貸安排。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為基準扣除虧損撥備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1個月內	66,180,288	58,448,762
1至2個月	7,261,403	10,278,397
2至3個月	5,835,823	5,083,244
3個月以上	12,087,949	4,479,307
	<u>91,365,463</u>	<u>78,289,710</u>

8.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2個月內	26,226,913	29,974,310
2至3個月	308,228	351,249
3個月以上	2,261,895	1,476,025
	<u>28,797,036</u>	<u>31,801,584</u>

應付賬款為不計息，一般於30至60天內清償。

9. 計息銀行借款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實際利率 (%)	到期時間	港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時間	港元
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5.15	2021年	<u>607,735</u>	不適用	不適用	<u>-</u>
非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5.15	2022年 – 2025年	<u>19,609,029</u>	不適用	不適用	<u>-</u>
			<u>20,216,764</u>			<u>-</u>
				2020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分析為：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需償還				607,735		-
第二年內				2,723,955		-
第三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16,885,074		-
				<u>20,216,764</u>		<u>-</u>

附註：

- (a) 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即中國貸款市場報價利率加+1%)計息並以人民幣為單位。
- (b) 於2020年3月31日，銀行貸款以總賬面金額約為272,843,495港元(2019年：無)的本集團若干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組別之資產作抵押。本公司董事認為，持作出售組別之資產之抵押將於出售前解除。
- (c)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未動用之銀行融資為191,405,231港元(2019年：無)。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同意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它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之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金額相符。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保證委聘。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業績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主營業務收入約491,500,000港元，較截至2019財政年度約527,000,000港元，減少6.7%。毛利由2019財政年度約424,100,000港元，減少14.9%至本財政年度約361,000,000港元。毛利率下降7.0個百分點，由2019財政年度80.5%降至本財政年度的73.5%。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受內地醫改及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響下，年度溢利錄得約8,800,000港元，較2019財政年度約16,000,000港元，下降48.1%。但在本集團嚴格執行成本控制下，股東應佔溢利則錄得約3,100,000港元，較2019財政年度2,700,000港元上升18.3%。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0.146港仙(2019財政年度：0.124港仙)。

本財政年度，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天大藥業(珠海)有限公司(天大藥業(珠海))銷售收入由2019財政年度約177,000,000港元上升38.3%至本財政年度約245,600,000港元。其中，主要產品托平(纈沙坦膠囊)及托恩(布洛芬混懸液)的銷售收入較2019財政年度分別上升67.8%及31.8%。天大藥業(珠海)溢利貢獻由2019財政年度約16,900,000港元增加55.4%至本財政年度約34,200,000港元。

雲南盟生藥業有限公司(盟生藥業)銷售收入由2019財政年度約328,000,000港元下跌40.0%，至本財政年度約196,600,000港元，銷售收入下跌的主要原因是受到國家醫保政策調整所影響，當中腦蛋白水解物的銷量與2019財政年度同比下跌近35.6%，銷售金額則由2019財政年度約268,500,000港元下跌至本財政年度約140,000,000港元，下跌近47.9%。溢利由2019財政年度約29,600,000港元下跌57.4%，至本財政年度約12,600,000港元。扣稅後對本集團溢利貢獻為約8,400,000港元，較2019財政年度約14,600,000港元減少42.5%。

中醫藥業務方面，中藥材及中藥飲片業務銷售收入倍升至約32,200,000港元(2019財政年度：約13,500,000港元)，但由於業務仍處於併購後的整合拓展及市場開發週期，需要大量的市場開發資金投入，經營虧損由2019財政年度約8,800,000港元擴大至本財政年度約10,000,000港元。同時，受到政策和市場影響，預期收入增長較原先估算有所放緩，導致年前收購中藥材及中藥飲片項目時產生的商譽須要作減值撥備約2,900,000港元。至於投資及營運新型中醫館連鎖方面，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內實現開館，先後於2019年5月在廣東珠海及於2020年2月在香港銅鑼灣各開設一家天大館旗艦館，惟開業初期需要大量投入，本財政年度天大館經營虧損錄得約9,10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支出由2019財政年度約344,700,000港元下跌至本財政年度約282,200,000港元，跌幅為18.1%。本集團加強營銷資源整合及優化，嚴格執行成本控制，使銷售及分銷支出跌幅遠超銷售收入的跌幅。至於行政費用方面，由2019財政年度約63,300,000港元增加至本財政年度約67,800,000港元，主要原因是發展中醫藥業務令行政費用有所增加。

其它收入及其它淨收益(撇除商譽減值)錄得約9,700,000港元，較2019財政年度約16,900,000港元下跌約7,2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一)本集團銀行結餘因投入於新研發及製藥基地項目的建設上而錄得下跌，加上銀行存款息率亦下跌，令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結構性存款利息收入由2019財政年度約13,000,000港元減少至本財政年度約8,800,000港元；二)本集團於本年度獲得政府的資助收入少於2019財政年度，從約3,400,000港元下跌至約300,000港元。

本集團財務狀況維持穩健，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持有結構性存款、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約315,900,000港元。本集團於中國珠海金灣區的新研發及製藥基地的工程持續推進中，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本集團在該在建工程總投入約115,700,000港元，而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對新研發及製藥基地工程作出了約132,100,000港元的資本承擔。此外，本集團已成功為新研發及製藥基地項目向銀行取得專項貸款，再加上本身的銀行存款及現金儲備，足以應付及完成項目所需的資金。

業務回顧

本財政年度，雖然國內醫改推進及新冠肺炎疫情對本集團業務有所影響，但也帶來機遇。本集團積極應對，制訂有針對性的策略；通過持續整合研發、營銷及管理資源，鞏固擴大仿製藥業務，全面推進中醫藥業務，取得了長足的進展。

本財政年度，營銷團隊充分把握醫療機構擴大基藥採購的契機，深挖集團產品在全國招標掛網價格聯動中的性價比優勢，促進部份主力產品包括巔沙坦膠囊及布洛芬混懸液銷售收入穩步增長重點佈局醫院終端、零售藥店、第三終端，並為公司戰略儲備產品及戰略合作的新產品引進上市奠定基礎。惟醫保政策調整帶來較大挑戰，其中以腦蛋白水解物於2020年被調出醫保目錄影響較大。營銷團隊努力守住並做好個別仍在醫保目錄的市場，對已退出醫保目錄的地區則努力維繫醫院用藥、通過開發民營醫院、縣級公立及鄉鎮衛生醫院來提升銷量；同時積極

開拓印度、越南、菲律賓等海外市場。“和谷”系列健康產品繼續主推麥盧卡蜂蜜，通過線上線下銷售網、拓寬渠道滲透、增加新品、擴大消費群及品牌推廣效應，進一步開拓國內、香港及澳大利亞三地市場，並適時導入美國及歐洲市場。

本財政年度，研發團隊圍繞集團戰略及市場需求攻堅克難，研發工作穩步推進：一)完成顯沙坦膠囊一致性評價研究，並提交註冊申請，藥審中心已正式受理；完成布洛芬混懸液一致性評價研究的論證工作，開始合作研究單位遴選、洽談；二)經充份调研，擬立項注射用比伐蘆定及注射用尼可地爾項目；擬合作引進地西他濱產品；三)在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初期會同國內中醫藥權威專家，經深入分析新冠肺炎的病因和病機後，以傳統中醫藥理論為指導，融現代臨床辨識經驗，科學組方，合理配伍，研定形成了「抗疫一方」(預防方)、「抗疫二方」(治療方)、「抗疫三方」(康復方)中藥抗疫方劑，其中「抗疫一方」顆粒劑於2020年4月下旬成功納入澳大利亞藥品管理局登記藥品表；並啟動了天大館首個醫療機構製劑「抗疫一方」的藥學研究及臨床試藥觀察；四)繼續推進古代經典名方中藥複方製劑產品的研發；五)運用腦蛋白提取工藝開發日化產品和食品；六)圍繞市場需求，結合天大館業務，開發茶包、湯包、膏滋等傳統中藥養生產品、藥食同源健康產品、系列面膜產品等。

中醫藥業務方面，一)、天大中醫藥(中國)有限公司致力於發展中藥材採、供、銷一體化業務，建立一條龍溯源體系和道地品種品質標準，實施多元化經營模式，拓展有特色的中藥飲片配送業務，供應珠三角、廣東省乃至全國的醫療機構，努力打造“天大中醫藥”自身品牌；二)、珠海天大中醫藥飲片有限公司自2019年4月恢復生產以來，按良好生產規範要求組織了74個品種共計過百批次的生產，產品全部一次檢驗合格，品質優秀，且與行業同品質相比具備價格優勢。目前中藥飲片總計備案已達423個品種，涵蓋全部參茸貴細品類；三)、天大中醫藥研究院及珠海天大中醫藥研究開發有限公司嚴格制定控制中藥材品質的“天大標準”，密

切對接“國家藥品安全十三五規劃”目標，以建立“最嚴謹的標準”為準則，以臨床需求為導向，對標國際先進標準，已完成制定天大標準的中藥材及飲片200餘個品種，同時啟動了天大館對標服務，全面構建天大中醫藥優質品牌的建設工作。

新型中醫館方面：珠海天大館於2019年5月2日開業、香港的天大館於2020年2月24日開鑼，第三家天大館將於適當時機開辦，天大館開設中醫婦科、中醫兒科、中醫老年病科、中醫骨傷疼痛科、中醫美容科等“十大中醫特色專科”，提供針灸、推拿等傳統治療服務，以及膏滋、湯包、茶包等傳統中藥養生產品，還將推出一系列特色專科服務包。同時，本集團在實體天大館基礎上，精心打造「雲上天大館」，實現中醫藥服務線上線下相互融合、遠程診療及專家會診。2020年2月至4月期間，本集團先後在珠海天大館、香港天大館、及會同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為逾千名民眾提供了中醫義診並贈予「抗疫一方」。「抗疫一方」繼2020年4月納入澳大利亞藥品管理局登記藥品表，有望於2020年7月進入澳大利亞市場，並已著手籌備悉尼天大館。

本財政年度，天大藥業(珠海)新研發及製藥基地項目各項工作緊密開展，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進度有所延誤。隨着疫情受控，施工隊已經積極趕工，彌補被疫情耽誤的進度。目前已經完成樁基、基礎驗收，主體結構全部封頂，主體結構驗收完成，預計於2020年內竣工。

2019年5月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本集團與控股股東天大集團有限公司訂立的一份有條件出售協議。待新研發及製藥基地項目第一期竣工及協議內所列的完成交易先決條件滿足後，本集團即可行使出售權，將現時位於珠海市香洲區的研發及製藥基地出售予天大集團有限公司。

展望

突如其來的新冠肺炎疫情，讓我們深刻體會到世界各國人民之間是如此的休戚與共；本集團以行動詮釋責任與擔當，通過中藥抗疫產品和中醫服務助力民眾抗疫，並將抓住後疫情時代的市場機遇，憑藉提供優質中醫藥產品和服務，結合「雲上天大館」，推動中醫藥更好地服務人類健康。為此，本集團調整並豐富發展戰略，

形成了“以發展中醫藥產業為基礎，發展創新藥物和醫療科技，發展優質的醫療保健服務”為核心的“三個發展”戰略，實施“促進內源性增長、加大外延性拓展力度”的“雙輪驅動”發展模式，致力於成為卓越的醫藥健康領域的經營商和服務商。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維持穩健。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有結構性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約315,9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451,100,000港元)，其中約8.6%及91.0%分別以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餘額則以澳元、歐元、澳門元、新台幣及美元計值。於此穩固之財務狀況下，本集團具備充足財務資源以應付其責任及日常營運需要。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大部份以港元、人民幣、美元及澳元計值。

本集團擁有以其功能貨幣人民幣以外之貨幣計算之銷售。因此，本集團面對若干外匯風險。管理層不時釐定適當措施，例如訂立外幣遠期合約，以減低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之重大交易所面臨之匯率波動風險。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概無訂有任何外幣遠期合約以對沖其外幣風險。

資產抵押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已就本集團獲授之一項銀行貸款融資抵押若干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組別之資產，賬面金額合共約272,800,000港元(2019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澳大利亞聘有約573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市場條款以及有關僱員之資歷及經驗向僱員釐定薪酬。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2020財政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之情況除外。

方文權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發行人的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董事長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經考慮本集團目前業務運作及規模，董事會認為，由方文權先生同時兼任本公司董事會董事長及董事總經理屬可接受情況，且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董事會將定期檢視此情況。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均確認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本公司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本集團財務業績)。

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建議派付2020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13港仙(2019財政年度：每股0.11港仙)。待於應屆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所述末期股息預期於2020年9月派付。為釐定有權出席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股東身份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以及派付所述末期股息之日期，將於稍後公告。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本公司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並且感激董事與全體員工恪盡職守、勤勉盡責。同時藉此機會感謝本集團的客戶、供應商及往來銀行繼續給予支持。

承董事會命
天大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
方文權

香港，2020年6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方文權先生(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和呂文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沈波先生、馮全明先生和林家禮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林日輝先生、趙崇康先生和趙帆華先生。